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J

中基長壽科學

ZHONG JI LONGEVITY SCIENCE

Zhong Ji Longevity Science Group Limited

中基長壽科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基長壽科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灣臨澤街8號啟匯3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本公司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本公司按本決議案(a)段所載方式合併之已發行股份上市及買賣後：

(a) 緊隨本決議案獲通過該日後第二個營業日起：

- (i) 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面值0.01港元之合併股份(每股稱一股「合併股份」)(「股份合併」)，該等合併股份彼此之間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並附帶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之權利及特權，以及受其所載之限制約束；及

- (ii) 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將不予處理，且將不會發行予本公司股東，惟所有該等零碎合併股份將合併處理及於可行情況下出售，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及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一切其認為就使前述股份合併安排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行動及事情，並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包括在適當情況下加蓋公司印章。」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閔立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55-257號
信和廣場19樓01-03室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彼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則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表決。受委代表無需為本公司股東。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亦隨函附奉。
- 2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認證副本，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遞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3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六)上午九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閔立先生 (主席)

閔一帆先生 (行政總裁)

李小雙先生

曹眾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思先生

王寧先生

黃慈波教授

非執行董事

何亦武博士

呂長勝先生

本通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